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部门预 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概况

一、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要求，发挥区委在统一战线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组织督促检查机构的作用。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

（三）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动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四）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各民主党派支部、区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中的实际困难。

（五）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及重大措施并监督检查全区乡（镇）、街道和各部门各单位落实情况。

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七）协调全区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依法保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

（八）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活动，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各项事务。

（九）参与拟订、推动落实全区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性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十）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

（十一）统一管理全区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全区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

（十二）统一领导我区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海外统战工作的政策和规划，会同有关部门调查研究全区

对香港、澳门地区统一战线工作并提出政策性建议，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做好我区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工作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涉台工作部署并监督检查全区乡（镇）、街道和各部门各单位落实情况；研究拟订全区对台工作计划、实施意见和对策建议；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全区对台工作和涉台法律事务；负责处理我区涉台重大事件，指导有关重点人士、重大活动等方面的涉台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对台宣传工作，进行对台方针政策和台湾形势的宣传教育；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对台经贸工作及其他领域的交流合作；负责组织、协调来我区台湾各界人士的接待服务工作；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负责区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工作。

（十四）指导乡（镇）、街道党（工）委统战工作；协调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领导区工商联党组，指导工商联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综合办公室。负责部内外的联系与综合协调工作，保证机关业务和行政工作的正常运行；承担会务、信访、文电、档案、机要、保密工作和督查工作；收集、处理统一战线的信息；承担统战工作的重要文件、重要文章的起草；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海外统战宣传工作。

联系各民主党派支部及民主党派代表人士，反映意见建议。协助各民主党派支部加强自身建设。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了解、反映意见建议。联系区工商联。联系无党派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调查研究相关工作并提出政策性建议。

负责侨情和侨务工作调查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侨务工作政策和涉侨法规。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统筹协调各民主党派支部、区工商联和统战系统有关团体的涉侨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

（十七）民族宗教股（行政事项服务股）。协调或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全区少数民族文化、教育、科技、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发展具体工作；负责民族文化交流与合作。负责开展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统计分析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民族团结和少数民族权益保障工作，承担涉及民族关系和谐稳定等方面的舆情分析和研判工作；依法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纠纷；指导涉及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相关工作。

贯彻执行有关清真食品管理法规和政策；负责清真食品生产和经营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规范清真食品经营管理秩序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处理涉及清真食品方面的

问题。

负责全区宗教事务管理工作，对有关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和提出建设性意见；承担涉及宗教关系和谐稳定等方面的舆情分析和研判工作，负责协调处理相关的矛盾纠纷；依法治理宗教领域突出问题，负责防范和处理利用相关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保护公民信仰自由，保护合法宗教活动。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

二、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内设机构 2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和民族宗教股（行政事项服务股）。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收入总计 303.72 万元，支出总计 303.7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50.18 万元，增长 19.79%。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50.18 万元，增长 19.79%。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收入合计 303.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03.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支出合计 303.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5.60 万元，占 90.74%；项目支出 28.12 万元，占 9.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03.7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0.18 万元，增长 19.79%，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无增减变化；我部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03.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49.22 万元，占 82.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15 万元，占 7.95%；住房保障（类）支出 30.35 万元，占 9.9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75.6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59.61 万元，占 94.20%；公用经费支出 15.99 万元，占 5.80%。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2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2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无预算，主要原因：现有车辆还能使用不需要购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2 年相同，主要原因：参照去年公车使用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年减少0.10万元。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5.99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其中：办公费 9.9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3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管理支出的金额为303.7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59.61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5.99万元；项目支出

28.12万元。我单位2023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2023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及资金。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0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	249.22
其中：财政拨款	303.72	二、外交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教育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4.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	0.00
		十一、节能环保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0.00
		十四、交通运输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0.3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二十七、预备费	0.00
		二十九、其他支出	0.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0.00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3.72	本年支出合计	303.7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03.72	支出总计	303.72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22	249.22	249.22	0.0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3.72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5	24.15	24.15	0.00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0.35	30.35	30.35	0.00	0.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七) 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九)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合计:	303.72	支出合计	303.72	303.72	303.72	0.00	0.0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03.72	275.60	247.72	11.89	15.99	0.00	28.12	28.12	28.12
			107001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303.72	275.60	247.72	11.89	15.99	0.00	28.12	28.12	28.12
201	34	01	107001	行政运行	129.06	121.06	103.47	7.63	9.96	0.00	8.00	8.00	8.00
201	34	04	107001	宗教事务	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13.12	13.12	13.12
201	34	05	107001	华侨事务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	2.00	2.00
201	34	50	107001	事业运行	100.04	100.04	94.55	0.00	5.49	0.00	0.00	0.00	0.00
201	34	99	107001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	5.00	5.00
208	05	01	107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0	4.80	0.00	4.26	0.54	0.00	0.00	0.00	0.00
208	05	05	10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9	18.49	18.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99	99	107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6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107001	住房公积金	30.35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5.60	259.61	15.99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5.04	65.0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8	25.58	0.0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35	40.35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1.17	51.1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9	18.4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8	15.8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86	0.8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5.25	15.2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0	15.10	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8	0.00	1.68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0.00	2.08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9	0.00	1.39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	0.00	1.52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74	0.00	1.74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0.00	1.8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15	0.00	5.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0.00	0.5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0.98	10.9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1	0.91	0.00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0.00	0.00	0.00	0.00	0.2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我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此表为空表。

区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年度履职目标	1、做好全区统一战线工作，实现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统战方针，实现全区统战领域凝聚人心汇聚力量。 2、制作宣传版面、宣传手册等大力宣传统战工作法规政策。3、积极参与全区平安建设、网络安全等主题宣传活动。4、举办党外人士、新的社会阶层等专题培训班，进一步增强统一战线广大成员的坚定不移跟党走信心和决心。5、定期召开全区统战工作会、民营经济统战工作、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会、各界人士座谈会等工作会议，进一步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画好最美同心圆，营造统战领域和谐稳定。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做好全区统一战线工作	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统一战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工作要求，做好全区统战工作；保证部机关全年工作运行正常开展；根据市级侨务工作要求，加强“侨胞之家”基层场所建设；开展归侨侨眷走访慰问、涉侨人士座谈会等；侨务工作者年度培训学习		
	宗教场所视频监控提升项目继续跟进	在全区宗教场所原来安装视频监控的基础上进行提升联入雪亮工程		
	民族工作、宗教治理	深入贯彻《宗教事务条例》，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确保中央、省委宗教工作督查反馈问题全面整改，宗教场所规范化管理，制止非法宗教		
	努力开创港、澳、台及侨务工作新局面	根据市级侨务工作要求，加强“侨胞之家”基层场所建设；开展归侨侨眷走访慰问、涉侨人士座谈会等；侨务工作者年度培训学习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03.72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303.72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3) 单位资金	0.00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75.60	
		(2) 项目支出	28.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 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做好全区统一战线工作	≥95%
宗教场所视频监控提升项目继续跟进			≥95%	

		深化宗教治理	≥95%	
		努力开创港、澳、台及侨务工作新局面	≥95%	
	履职目标实现	提高实现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统战方针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全区统战领域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画好最美同心圆	提高	
		提高营造统战领域和谐稳定	稳定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07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8.12	28.12										
107001	中共新乡市凤泉区委员会统战部	28.12	28.12										
41070422000000002806	宗教场所视频监控项目经费	8.12	8.12		设备维护费和专线服务费	≤8.12 万元	光纤专线	10 次	建立监控平台，提高宗教场所安全措施	提高宗教场所安全			
							设备维护	1 次					
							验收合格	合格					
							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41070422000000008827	民族工作、宗教治理工作经费	5.00	5.00		经费总额	≤5 万元	会议	≤10 次	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宗教治理全面深化	提高教治理全面深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培训	≤2 次					
							场所检查	≤20 次					
							宣传	≤5 次					
							慰问	≤1 次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按时完成					
		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										
41070422000000008831	政治特别费	5.00	5.00		营造统战领域和谐稳定支出	≤5 万元	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画好同心圆，实现大统战，营造统战领域和谐稳定，有效凝聚	有效营造统战领域和谐稳定，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培训	2 次					

						会议	4次						
						宣传	6次						
						慰问	1次						
4107042200 0000000883 2	侨务工作	2.00	2.00			侨务工作经费支出	≤3万元	涉侨宣传	4次	提升涉侨聚侨能力， 服务侨胞侨属	明显提升 涉侨聚侨	服务侨胞 侨属	≥95%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会议	2次				
								培训	2次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慰问归侨和困难侨眷	2次				
4107042200 0000000885 3	综合业务费	8.00	8.00			业务费支出	≤8万元	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机关人员 满意度	≥90%
								保障机关运转	1个				
								做好机关运行	按规定完成				